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yne 金奧国际

HK00009

KEYNE LTD

金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9)

(I)上市委員會有關撤銷上市地位的決定；
(II)要求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撤銷上市地位的決定；及
(III)繼續停牌

本公告由金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4日、2024年10月23日、2025年1月6日、2025年4月7日、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1日、2025年7月2日、2025年7月9日、2025年9月3日及2025年9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的最新情況及經更新的復牌指引(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聯交所撤銷本公司上市地位之通知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遺憾地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2025年10月10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之函件(「**函件**」)，當中列明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決議撤銷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決定**」)。

* 僅供識別

根據及摘錄自決定，上市委員會達致其決定之理由(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1. 本公司未有刊發其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尚未公佈之業績會否於2025年10月末前刊發或會否予以刊發，均尚不明確。
2. 對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的不發表意見(「**不發表意見**」)仍未獲解決，取決於建議債務重組(「**建議重組**」)之完成。然而，建議重組仍屬非常初步，須待簽訂正式協議及達成多項尚未滿足之條件後方可作實。完成建議重組的時間及結果以及撤銷不發表意見仍存在不確定性。
3. 由於本公司並未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業績，並無充足資料以妥當評估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經營狀況及財務表現，進而評估對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遵守情況。
4. 無論如何，鑒於上述上市委員會對業務實質性、可行性及可持續性的憂慮，即使建議重組能夠落實，本集團仍未能證明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5. 本公司未委任任何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空缺，因此仍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

提交覆核要求

董事局對決定表示遺憾，並認為上市委員會並未充分考慮本公司提交的證據。董事局謹此宣佈，經內部商討及諮詢其專業顧問後，本公司已於2025年10月21日向上市覆核委員會提交書面請求，根據上市規則第2B.06(2)條尋求上市覆核委員會作進一步及最終覆核。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就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的任何進展另行刊發公告。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買賣已自2024年4月2日上午9時起暫停，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金奧國際股份有限公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俞超

香港，2025年10月2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四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錢凌玲女士(主席)、俞超先生(首席執行官)及向俊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沛雄先生。

若本公告的英文版本與中文翻譯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